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艾滋病防治项目/人员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	到位数		2	执行数		2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管理全县艾滋病病人，对全县高危人群和高危行为进行干预。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病毒检验数据准确度(%)	检验准确数据量占总检验数据量的比率	10	≥	98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干预数量	干预数量	15	≥	500	人次	572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次)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5	≥	1	次	13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例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艾滋病患者增长率(%)	当年患者人数占上年患者人数的比率	30	≤	10	百分比	3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檀立宁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艾滋病防治运转类项目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	到位数		2	执行数		2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管理全县艾滋病病人，对全县高危人群和高危行为进行干预。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病毒检验数据准确度(%)	检验准确数据量占总检验数据量的比率	10	≥	98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干预数量	干预数量	15	≥	500	人次	572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次)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5	≥	1	次	13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例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艾滋病患者增长率(%)	当年患者人数占上年患者人数的比率	30	≤	10	百分比	3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	≥	98	百分比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檀立宁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案补助/二类疫苗储运项目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		到位数		5		执行数		4.8799		97.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799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二类疫苗储存运输、冷链运转				完成							9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类疫苗销售量	销售二类疫苗的数量	10	≥	90000	支	81234	未完成	9		
		质量指标	疫苗接种合格率	疫苗接种合格率	15	≥	99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疫苗接种及时率	疫苗接种及时率	15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例	10	≥	95	百分比	97.6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30	≥	95	百分比	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	文字描述		满意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加大宣传力度											
填报人：	李志红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p>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p>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案补助/二类疫苗储运项目人员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67		到位数		67		执行数		56.521589		84.3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6.521589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二类疫苗储存运输、冷链运转				完成						96.44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类疫苗销售量	销售二类疫苗的数量	10	≥	90000	支	81234	未完成	9		
		质量指标	疫苗接种合格率	疫苗接种合格率	15	≥	99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疫苗接种及时率	疫苗接种及时率	15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例	10	≥	95	百分比	84.36	未完成	9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30	≥	95	百分比	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10	文字描述		满意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44		
	自评总分											96.44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加大宣传力度											
填报人：	李志红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p>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p>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案补助/卫生监督人员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4.05698	到位数		44.05698	执行数		32.8485	74.5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4.0569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4.0569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2.8485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我单位主要依法开展全县公共场所卫生、医疗卫生、学校卫生、饮用水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传染病防治、计划生育和中医药服务等监督检查，围绕社会高度关注、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卫生突出问题，大力开展专项整治和重点监督检查工作。				完成					95.46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拨款保障率	财政拨款保障率	10	≥	95	百分比	75	未完成	9
		质量指标	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保障率	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保障率	15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发现违法行为查出及时率	完成违法行为立案、调查、处罚、终结等系列程序时限率	15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运行保障成本	运行保障成本	10	≥	95	百分比	75	未完成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30	≥	95	百分比	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满意度	保障满意度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7.46
	自评总分	95.46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大力开展宣传专项整治和重点监督检查工作										
填报人：	王会霞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案补助/卫生监督运转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504	到位数		7.504	执行数		6.622509	88.2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50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50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622509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我单位主要依法开展全县公共场所卫生、医疗卫生、学校卫生、饮用水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传染病防治、计划生育和中医药服务等监督检查，围绕社会高度关注、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卫生突出问题，大力开展专项整治和重点监督检查工作。				完成				96.83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拨款保障率	财政拨款保障率	10	≥	95	百分比	88.25	未完成	9
		质量指标	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保障率	卫生健康监督执法工作保障率	15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发现违法行为查出及时率	完成违法行为立案、调查、处罚、终结等系列程序时限率	15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运行保障成本	运行保障成本	10	≥	95	百分比	88.25	未完成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3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满意度	保障满意度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83
	自评总分	96.8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大力开展宣传专项整治和重点监督检查工作										
填报人：	王会霞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抚恤金/疾控中心/白永堂、刘宏伟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37848	到位数		18.37848	执行数		18.37848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3784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3784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3784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发放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抚恤金人员个数	发放抚恤金人员个数	10	=	2	人	2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完成发放率	完成发放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按期发放率	按期发放率	15	=	100	%	100	完成	15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18.37	万元	18.37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丧葬一次性抚恤金发放	完成丧葬一次性抚恤金发放率	30	=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率	满意度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会霞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p>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p>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县级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8.29		到位数		18.29		执行数		18.2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2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2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8.29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预防接种、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等业务指导。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检查次数（次）	开展督导检查的次数	10	≥	4	次	4	完成	0.00	
		质量指标	疫苗接种率（%）	实际接种人次占全年应接种人次的比率	15	≥	90	百分比	95	完成	0.00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业务指导的情况	15	≥	90	百分比	100	完成	0.0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例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30	≥	95	百分比	98	完成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0.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会霞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4]144号/中央/提前下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疾控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8		到位数		58		执行数		48.827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8.8277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大于90%。				完成					98.42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正在实施中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筛查任务完成率	严重精神障碍筛查任务完成情况	15	=	100	%	1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5	≥	90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任务完成率	10	≥	96	%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预算控制额	10	≥	9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提高患者生存质量	逐步提高患者生存质量	15	文字描述	患者生存质量较上年度改善		有所改善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	15	文字描述	中长期		中长期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艾滋病患者满意度	艾滋病患者满意情况	10	≥	7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42
	自评总分	98.42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扩大宣传范围，增加宣传方式，加大宣传力度										
填报人：	王会霞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4]144号/中央/提前下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疾控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32	到位数		3.32	执行数		0.76		22.8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3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3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76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项目正在实施中				91.29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筛查任务完成率	严重精神障碍筛查任务完成情况	15	=	100	%	1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5	≥	90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任务完成率	10	≥	96	%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预算控制额	10	≥	90	%	22.89	未完成	9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提高患者生存质量	逐步提高患者生存质量	30	文字描述		患者生存质量较上年度改善	有所改善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数据受众满意度	数据受众满意度	10	≥	7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2.29
	自评总分	91.2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扩大宣传范围，增加宣传方式，加大宣传力度										
填报人：	王会霞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4]176号/省级/提前下达2025年免疫规划疫苗冷链储运经费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		到位数		8		执行数		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免疫规划冷链系统正常运转，保障免疫规划工作顺利开展。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疫苗储存冰箱温度监测每天上午、下午各一次	疫苗储存冰箱温度监测每天上午、下午各一次	15	=	2	次	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5	>	90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冷链设备规范监测率	冷链设备规范监测率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冷链设备支出成本	冷链设备支出成本	10	≤	8	万元	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单位覆盖率	以乡（镇、街道）为单位免疫规划疫苗接种单位覆盖率	30	=	100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预防接种工作人员满意度	预防接种工作人员满意度	10	≥	90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志红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5]48号/中央/2025年地方病防治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4		到位数		9.4		执行数		9.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4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病防治完成率	地方病防治完成情况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合格碘盐食用率（%）	合格碘盐食用量占总食用量的比率	10	≥	90	百分比	9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氟斑牙患病率	患氟斑牙人数的比率	10	≤	30	百分比	6.08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10	≥	98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资金到位率（%）	10	≥	98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现症病人随访率（%）	随访现症病人情况	3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10	文字描述	满意	满意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檀立宁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5]48号/中央/2025年职业病防治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6	到位数		4.6	执行数		4.6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6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集职业健康核心指标个案数(个)	采集职业健康核心指标个案数(个)	15	≥	3514	个	4253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职业病健康因素检查准确率	职业病健康因素检查准确率	15	≥	9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职业病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职业病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10	≥	90	%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按时到位情况	10	≥	98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病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职业病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30	≥	90	%	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占总人数的比例	10	≥	95	百分之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董士强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5]62号/中央/2025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结核病防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4		到位数		5.4		执行数		5.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4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病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组织宣传活动次数	15	≥	2	次	28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肺结核患者成功治疗率	15	≥	90	%	97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出率(%)	资金支出率(%)	1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95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筛查结核病患者	及时筛查结核病患者，降低结核病传染率	30	文字描述		及时筛查结核病患者，降低结核病传染率	及时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群体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10	≥	90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卢苏明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5]62号/中央/2025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扩大国家免疫规划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2639		到位数		0.2639		执行数		0.263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263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263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0.2639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各地免费提供国家免疫规划疫苗，用于适龄儿童常规免疫接种，有效预防和控制疫苗可预防传染病的发生和流行。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次数	组织培训次数	15	≥	4	次	4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5	>	90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率	按期完成率	10	文字描述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	98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任务计划完成率	任务计划完成率	30	≥	95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10	≥	90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志红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5]62号/中央/2025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第二批)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2511	到位数		4.2511	执行数		4.2511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51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51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4.2511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急性呼吸道传染病监测、传染病病原监测、病媒生物监测，开展人禽流感、SARS等传染病、疟疾及其他寄生虫、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伤害监测，及时发现异常情况并进行预警，为传染病防控提供科学依据。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源性疾病病例报告数	食源性疾病病例报告数	15	≥	200	例	389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污染物和有害因素监测样品完成率	污染物和有害因素监测样品完成率	15	≥	9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研究任务的项目在所有立项项目中的比例（百分比）	1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完成率	完成率	10	≥	95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水平	社会稳定水平	30	文字描述		持续稳定	稳定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10	≥	90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赵凯楠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p>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p> <p>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p> <p>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p> <p>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p> <p>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p> <p>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p> <p>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p> <p>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p> <p>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p> <p>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p> <p>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p>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3】238号/中央/提前下达2024年重大传染病防控经费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1.18		到位数		11.18		执行数		11.1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1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1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1.1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目标内容1 0-6岁适龄儿童常规免疫接种率达到95%以上				完成				100		
	目标内容2 减少艾滋病新发感染				完成						
	目标内容3 指导开展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				完成						
	目标内容4 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筛查、登记报告、随访服务				完成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5	≥	90	%	9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任务完成率	任务完成率	15	≥	96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项目及时率	完成项目及时率	1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	资金成本	10	=	54	万元	11.8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30	文字描述		不断缩小	有所缩小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的满意度	10	≥	98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会霞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4】57号/中央/2024年职业病防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	到位数		10	执行数		1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对部分接触粉尘、噪声类重点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劳动者开展免费职业病健康检查，掌握其职业健康现状，发现中小微企业中的潜在职业病患者，实现对常规检测的补充，为开展职业病患病基数测算提供数据支撑。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集职业健康核心指标个案数(个)	采集职业健康核心指标个案数(个)	15	≥	4996	个	4996	完成	15
		质量指标	职业病健康因素检查准确率	职业病健康因素检查准确率	15	≥	90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职业病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职业病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10	≥	90	%	98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按时到位情况	10	≥	98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业病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职业病健康检查服务覆盖率(%)	30	≥	90	%	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占总人数的比例	10	≥	95	百分之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振科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社【2024】77号/中央/2024年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9.3519		到位数		39.3519		执行数		39.3179	99.91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351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351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9.3179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有效控制艾滋病疫情，艾滋病疫情继续控制在低流行水平，进一步减少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切实降低结核疾病负担，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促进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				完成						100	
	开展疟疾、饮用水、环境卫生与学校卫生监测，完成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				完成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大于90%。				完成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筛查任务完成率	严重精神障碍筛查任务完成情况	10	=	100	%	100	完成	10	
		数量指标	呼吸道传染病综合监测任务完成率	呼吸道传染病综合监测任务完成情况	10	≥	85	%	9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任务完成率	10	≥	96	%	98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0	≥	90	%	9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饮用水和环境卫生监测完成率	饮用水和环境卫生监测完成情况	5	≥	95	%	100	完成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预算控制额	5	=	56.52	万元	39.3179	完成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提高患者生存质量	逐步提高患者生存质量	15	文字描述		患者生存质量较上年度改善	有所改善	完成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	艾滋病疫情处于低流行水平	15	文字描述		中长期	中长期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艾滋病患者满意度	艾滋病患者满意情况	10	≥	7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会霞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冀财债[2025]49号/新增一般债券资金/2024年公共卫生专项资金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		到位数		35		执行数		3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5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主要用于扩大国家免疫规划、艾滋病防治、结核病防治、精神卫生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重点传染病及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有关工作。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严重精神障碍筛查任务完成率	严重精神障碍筛查任务完成情况	15	=	100	%	1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5	≥	90	%	95	完成	1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率	任务完成率	10	≥	96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项目总预算控制额	10	≥	90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提高患者生存质量	逐步提高患者生存质量	30	文字描述	患者生存质量较上年度改善		有所改善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数据受众满意度	数据受众满意度	10	≥	70	%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王会霞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上年盘活/冀财社【2023】153号/中央/2023年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疾控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96	到位数		5.96	执行数		5.96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9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9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96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购置防火墙，完成疾控能力提升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传染病应急参训人员的培训完成率	传染病应急参训人员的培训完成情况	15	≥	95	%	95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技术省级和业务保障能力提升	技术省级和业务保障能力提升	15	文字描述		逐步提高	有所提高	完成	15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按合同约定支付	10	文字描述		及时支付	及时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资金安排	使用资金情况	10	≥	95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升级传染病疫情报告网络安全防护条件	升级传染病疫情报告网络安全防护条件	30	文字描述		完成升级	完成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培训学员满意度	培训学员满意情况	10	≥	90	%	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张希瑞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水质监测项目/人员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0	到位数		20	执行数		2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通过开展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系统掌握和分析饮用水卫生安全状况，及时发现和处置饮用水安全隐患，防范饮用水污染危害人群健康。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出水厂监测数量	出水厂监测数量	15	≥	62	份	62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检验数据准确度(%)	检验准确数据量占总检验数据量的比率	15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研究任务的项目在所有立项项目中的比例(百分比)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例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验数据准确度(%)	检验准确数据量占总检验数据量的比率	3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重点人群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	≥	95	百分比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赵凯楠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类疫苗储存运输项目/人员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 到位数		8 执行数				8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承担全县一类疫苗的储存运输工作，指导全县一类疫苗接种工作。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会议次数（次）	组织培训会议的次数	15	≥	4	次	4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督导检查次数（次）	开展督导检查的次数	15	≥	4	次	4	完成	15
		时效指标	疫苗接种率（%）	实际接种人次占全年应接种人次的比率	10	≥	90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例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30	≥	95	百分比	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	≥	95	百分比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志红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类疫苗储存运输项目运转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9.2	到位数		9.2	执行数		9.2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2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2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承担全县一类疫苗的储存运输工作，指导全县一类疫苗接种工作。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会议次数（次）	组织培训会议的次数	15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时效指标	督导时限	开展督导检查的时间	15	文字描述		每季度督导一次	4	完成	15
		质量指标	疫苗接种率（%）	实际接种人次占全年应接种人次的比率	10	≥	95	百分比	95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例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群体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30	≥	95	百分比	98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	≥	95	百分比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志红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预防性体检项目/人员类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2.4	到位数		22.4	执行数		22.4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2.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2.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2.4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免费办理全县食品行业、公共场所职业健康体检，厂矿企业进行职业病体检。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从业人员体检人数	完成体检人数占总目标体检人数的百分比	15	≥	12000	人	1200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食品从业人员体检情况的完成率(%)	完成体检人数占总目标体检人数的百分比	15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健康体检情况的完成率(%)	完成体检人数占总目标体检人数的百分比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例	1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食品从业人员体检完成率(%)	完成体检人数占总目标体检人数的百分比	30	≥	95	百分比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受益人口对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	≥	95	百分比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振科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2025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运转类/水质监测		项目级次		实施主管单位	361004-隆尧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	到位数		10	执行数		10	10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开展饮用水卫生监测工作，系统掌握和分析饮用水卫生安全状况，及时发现和处置饮用水安全隐患，防范饮用水污染危害人群健康。				完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质检测数量	水质检测数量	15	≥	220	份	220	完成	15
		质量指标	检验数据准确度(%)	检验准确数据量占总检验数据量的比率	15	≥	95	%	100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完成率(%)	按照要求和计划完成研究任务的项目在所有立项项目中的比例(百分比)	10	≥	95	%	100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完成率(%)	实际支出占预算支出的比例	10	≥	95	%	100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检验数据准确度(%)	检验准确数据量占总检验数据量的比率	30	≥	95	%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重点人群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所提供服务的满意程度	10	≥	95	%	98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赵凯楠			联系电话：	0319-6692429						
说明：	<div>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div> <div>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div> <div>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div> <div>4.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div> <div>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div> <div>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div> <div>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div> <div>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div> <div>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div> <div>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成本指标为低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完成”，但要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div> <div>11. 本级项目预算数（调整后）、执行数从系统中直接提取，不可修改，到位数默认与预算数一致，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修改。对下补助项目预算数（调整后）、到位数、执行数由单位在对应资金性质栏内直接填写，系统自动求和。</div>										